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依法严惩出口骗税犯罪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30/2021_2022__E6_9C_80_E9_AB_98_E4_BA_BA_E6_c36_330498.htm (1 9 9 5 年 6 月 9 日法发 [1 9 9 5] 1 3 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级人民法院，解放军军事法院：当前我国一些地方，特别是一些重点口岸地区出口骗税犯罪活动十分猖獗。一些犯罪分子内外勾结，采取虚开增值税发票、假出口、假报关等手段，骗取出口退税款，给国家造成巨大损失，危害极其严重。为此，党中央、国务院决定在全国以各口岸地为重点开展严厉打击出口骗税违法犯罪活动的斗争。为了贯彻党中央、国务院部署，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一、充分认识开展这场斗争的紧迫性和重要性。严厉打击出口骗税违法犯罪活动是一场保卫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顺利进行，保障社会经济正常运转的重大斗争，并且涉及当前开展的反腐败斗争。各级人民法院要把这项工作作为近一时期的重点工作抓紧抓好，切实加强领导，按照中央和当地党委的部署，积极行动，调配精干人员，充实审判力量，充分运用审判职能，同这类违法犯罪活动作坚决有效的斗争。二、在当地党委的统一领导、部署下与其他有关部门积极配合，统一协调行动。对尚未起诉到法院的重大案件，要适时提前介入，了解、掌握案情。一待案件起诉后，要抓紧时间，及时审理，加快办案进度，依法尽快审结。三、依法加大打击力度，严惩出口骗税犯罪分子。对于依法应当重判的，要坚决重判。对其中中饱私囊、贪污、受贿、投机倒把情节特别严重，致使国家财产遭受重大损失，依法应该判处死刑的，要坚决判处死刑。对犯数

罪的，要依法数罪并罚。对犯罪分子依法判处主刑的同时，还应依法没收其全部非法所得，并处罚金或没收财产。四、加强宣传报道，扩大办案的社会效果。各级法院要根据本地区具体情况，有计划、有针对性地选择一些具有典型意义的大案要案，公开审理，公开宣判，公开宣传报道。通过审判案件，广泛向广大人民群众进行法制、税制教育，动员人民群众积极同这类犯罪活动作斗争，尽快遏制这类犯罪的蔓延势头。五、各高级法院对本地查处的这类案件，特别是大要案的情况，要及时报告最高法院，以利统筹安排。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一九九五年六月九日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